

# 广州市青少年宫布点规划

## （2020-2035 年）

### （修改稿）

共青团广州市委员会

广州市少年宫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01
(一) 项目背景.....	01
(二) 规划对象.....	03
(三) 规划目标.....	05
(四) 规划原则.....	05
(五) 规划范围.....	06
(六) 规划期限.....	06
(七) 规划依据.....	06
第二章 现状综述.....	09
(一) 广州市基本情况.....	09
(二) 市、区青少年宫现状情况.....	09
第三章 标准与规模.....	12
(一) 设置标准.....	12
(二) 规模预测.....	14
第四章 市级、区级青少年宫布点规划.....	17
(一) 选址分析.....	17
(二) 总体布局.....	19
(三) 市级设施布局.....	22
(四) 区级设施布局.....	22
第五章 建设指引.....	32
(一) 分级布局指引.....	32
(二) 空间分布指引.....	33
(三) 规模指引.....	34
(四) 功能指引.....	35
(五) 建设指引.....	36
(六) 服务指引.....	38
第六章 实施方案.....	39
(一) 实施时序.....	39
(二) 实施建议.....	41
(三) 成效预判.....	44

## 第一章 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

**1.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让人民更有获得感和幸福感。**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这既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内容，也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深入贯彻实施素质教育和思想道德建设，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力争使“青少年宫”成为孩子喜欢的活动场所、家长放心的教育阵地，成为青少宫建设的重点工作。

**2.全面落实文化强市战略，在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方面出新出彩，促进老城市焕发新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期间，提出要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城市综合功能等四个方面出新出彩的要求。市委十一届六次全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工作部署，把文化发展放在更加突出的重要位置，吹响“建设文化强市”“打造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城市范例”的前进冲锋号。广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国际化大都市，离不开文化的积极引领；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更需要文化的强势带动。在此背景下，在全市研究青少年宫的布局建设，充分落实文化强市要求，促进老城市焕发新活力，促进广州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方面出新出彩。

**3.助力广州建设“美丽宜居花城，活力全球城市”，创建**

儿童友好型城市。

《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描绘了广州到2035年的城市建设图景，广州将打造成“美丽宜居花城 活力全球城市”。与此同时，儿童友好也已成为世界各国保障儿童权利的基础和目标，从青少年宫等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的布局和建设出发，助力广州实现“宜居好住”、“活力创新”、“可爱有趣”，是促进广州不断焕发活力和魅力重要举措。

#### 4. 国家日益重视和关注少年宫的建设和发展。

青少年宫在青少年事务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了“学校教育和学校外、学校后的教育并举”的方针，明确指出了校外教育在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中的地位和作用。成建制的青少年宫是综合性的少年儿童校外教育机构，是培养教育青少年儿童不可缺少的校外活动场所，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阵地，在青少年事务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

当代青少年成长环境特点对少年宫教育提出更高要求。随着我国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当代青少年成长环境更加多元、需求更加多样、个性更加鲜明。少年宫作为综合性儿童校外教育机构，其教育形式具有灵活性、实践性、娱乐性特点，日益成为我国儿童校外教育和成长不可或缺的重要场所。

我国教育发展纲要强调加强校外教育机构建设。自1957年我国出台《关于少年宫和少年之家工作的几项规定》，少年宫教育开始蓬勃发展，并逐步遍及全国各地。近年来，《国

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进一步明确提出，“充分利用社会教育资源开展各种课外、校外活动，加强中小学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少年宫已成为面向广大城市儿童的校外教育活动重要阵地，是儿童教育福利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 **5.广州市政府提出高标准规划建设少年宫。**

2013年4月，市政府常务会议明确：由团市委牵头，各区（县级市）政府负责，市教育局、市规划局配合，结合市、区（县级市）级新儿童公园规划建设工作，高标准同步规划新建、扩建本区少年宫（青少年校外教育基地）。

2013年11月14日，时任市长在《关于广州市第三少年宫项目进展情况的报告》上批示：“各区应建设一座少年宫，请各区政府作出计划。区的儿童公园、儿童医院、少年宫，都是必不可少的设施。”

2014年广州开始《广州市各区（县级市）新建少年宫项目选址方案》的编制工作并开展新的青少年宫选址。

综上所述，《广州市青少年宫布点规划及其实施方案》是贯彻落实党、国家和省市要求，加强我国青少年校外教育，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重要举措。

### **（二）规划对象**

#### **1.《中国青少年宫协会章程》中青少年宫的概念**

根据《中国青少年宫协会章程》（经2017年12月中国青少年宫协会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青少年宫和青少年宫事业的定义如下：

青少年宫是各类青年宫、少年宫、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儿童活动中心、青少年科技馆、青少年活动营地、青少年教育基地等青少年活动场所的概称。

青少年宫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各类青少年宫是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实践课堂，是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推进素质教育、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阵地，是专门面向青少年开展社会教育和校外活动的公共文化服务场所，是直接服务青少年的重要平台，在教育引导青少年树立理想信念、锤炼道德品质、培养法治意识、践行社会责任、发展兴趣爱好、养成行为习惯、促进体质健康、增强创新精神、提高科学素质和实践能力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 **2. 《青少年宫管理工作条例》中青少年宫的概念**

根据《青少年宫管理工作条例》（2022年4月22日共青团中央书记处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4月28日共青团中央、全国少工委发布），该条例所称青少年宫为各级共青团组织所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性质类的青少年宫，包括青少年宫、少年宫、青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青年之家、青少年活动营地等青少年校外活动专属场所。

青少年宫是共青团、少先队组织直接联系、服务和引领青少年的重要阵地，是专门面向青少年提供实践教育和社会教育活动的工作平台，是促进青少年成长成才、全面发展的学校，是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推进素质教育、建设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场所。

### **3.本规划所指青少年宫**

为统一规划、建设、运营、管理，本次规划所指的青少年宫，包括市区两级共青团、教育部门主管的各级青年宫、少年宫、青少年宫等青少年校外活动专属场所。

#### **（三）规划目标**

##### **1.优化布局，构建多层级的青少年宫服务体系。**

结合广州市文化设施战略布局，优化青少年宫的空间布局，完善各层级青少年宫体系建设，构建能够适应城市发展要求、满足人民群众需求、契合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文化设施服务体系，实现各区均衡发展。

##### **2.扩容提质，提升青少年儿童校外教育设施水平。**

基于广州各区青少年的教育需求预测，新增相应数量规模的青少年宫，近期优先开展青少年宫扩容工作，组织新建、改扩建青少年宫，补充更多教学场所，尽可能满足广州市青少年校外教育的现实需要。

##### **3.突出特色，助力广州全球活力城市建设**

借鉴国内外优秀建设经验，结合本土文化，利用微改造等契机，改善办学水平、教学环境，提优化青少年校外教育环境，提升青少年宫整体品质，以更多元、更丰富的学习环境，助力广州儿童友好城市和全球活力城市的建设。

#### **（四）规划原则**

##### **1.以人为本**

以青少年需求为导向，合理分析青少年的特性，综合考

考虑社会群体、交通条件、设施配套等因素，打造合适的青少年课外教育实践的综合基地。

## **2.适应需求**

从广州的人口、资源、环境等客观情况出发，分析青少年宫的供需关系，在满足需求、保证环境的前提下，尽可能解决青少年校外教育场所不足的问题。

## **3.均衡发展**

以“全面考虑，均衡发展”为理念，通过多种方式综合考虑选址的合理性、科学性、前瞻性，充分挖掘土地的使用潜力，选择合适的青少年宫选址。

## **4.品质提升**

以青少年友好为出发点，打造有吸引力的城市空间；以存量青少年宫为基础，通过改建、扩建、更新设施等手段，提升现有青少年宫的服务品质和服务质量。

### **（五）规划范围**

本次布点规划范围为广州市市辖范围内的越秀、荔湾、海珠、白云、天河、黄埔、番禺、南沙、增城、花都、从化11个区，总面积为7434k m<sup>2</sup>。

### **（六）规划期限**

本规划年限宜与《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的规划期限相符，且宜与“十四五”规划年限相符，综合考虑，本规划期限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

### **（七）规划依据**

#### **1.相关政策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修正）
- (2) 《广州市城乡规划程序规定》（2019 年修订）
- (3) 《广州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2019 年修订）
- (4) 广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关于栾玉明等 36 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推进教育、文化、卫生、体育、民政领域民生基础设施规划与建设的议案》（2017 年）
- (5) 《广州市各区（县级市）少年宫建设指导意见》（2013 年）
- (6) 《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未成年人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意见》（建精〔2004〕219 号）
- (7) 《广州市居住区配套公共服务设施管理暂行规定》（2019 年修订）
- (8)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2018）
- (9)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099—2011）
- (10) 《文化馆建设标准》（建标 136-2010）
- (11) 《图书馆建筑设计规范》（JGJ38-2015）

## 2.相关规划

- (1)《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
- (2)《广东省教育现代化建设纲要(2004 - 2020 年)》（2004 年）
- (3)《广东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规划纲要（2009-2020 年）》（2009 年）
- (4)《广州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010-2020年)》(2010年)

(5)《广州市教育事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

(6)《各区(县级市)新建少年宫项目选址方案》

### 3.其他相关规划

(1)《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

(2)《广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

(3)《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编)

(4)《广州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年)》

(5)现行各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第二章 现状综述

### （一）广州市基本情况

广州市域总面积为 7434.4km<sup>2</sup>，包括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黄埔、花都、番禺、南沙、从化、增城 11 个区。2020 年末常住人口为 1874.03 万人（户籍人口 985.11 万人），常住人口密度约为 2521 人/km<sup>2</sup>。

表 2-1 人口分布现状一览表（2020 年）

序号	行政区	土地面积 (km <sup>2</sup> )	常住人口 (万人)	常住人口密度 (人/km <sup>2</sup> )
	全市	7434.40	1874.03	2521
1	越秀区	33.80	103.66	30669
2	荔湾区	59.10	124.16	21008
3	海珠区	90.40	181.98	20131
4	天河区	96.33	225.10	23368
5	白云区	795.79	375.91	4724
6	黄埔区	484.17	126.92	2621
7	番禺区	529.94	267.26	5043
8	花都区	970.04	165.09	1702
9	南沙区	783.86	84.90	1083
10	从化区	1974.50	71.98	365
11	增城区	1616.47	147.07	910

注：数据来源于《2021 年广州市统计年鉴》。

### （二）市、区青少年宫现状情况

2020 年末全市共有市、区两级青少年宫共 17 个，总用地面积为 28.82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7.61 万平方米。除从化区未建设青少年宫外，其他区皆有 1 个及以上青少年宫。

其中：市级青少年宫场地共 4 个，总用地面积为 9.8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3.11 万平方米；区级青少年宫场地共 13 个，总用地面积为 25.89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3.82

万平方米。



图 2-1 市、区青少年宫分布现状分布图

表 2-2 市、区青少年宫详细情况一览表（2020 年末）

概况		市级	越秀区	荔湾区	海珠区	天河区	白云区	黄埔区	番禺区	花都区	南沙区	从化区	增城区	总量
区域概况	区域面积（平方公里）	-	33.80	59.10	90.40	96.33	795.79	484.17	529.94	970.04	783.86	1974.50	1616.47	7434.40
	2020 年末区域人口总量（万人）	-	103.66	124.16	181.98	225.10	375.91	126.92	267.26	165.09	84.90	71.98	147.07	1874.03
现有青少年宫情况	现有青少年宫数量（个）	4	2	2	1	1	1	2	1	1	1	0	1	17
	现有青少年宫地址	越秀区东风西路 167 号、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就路 273 号、黄埔区大沙北路 251 号、北京路 312 号	庙前直街 1 号、大南路仙湖街 62 号	中山八路 2 号、东濠北路怡芳苑 8 号	同福中路 309 号	龙口西路 82 号	金钟横路白兰二街 18 号	大沙东路 298-300 号、香雪七路 1 号	东环街迎星中路 32 号	新华街公园前路 31 号	南沙区凤凰大道 91 号	-	荔湖街爱民大道 22 号	-
	2020 年青少年宫总占地面积（万 m <sup>2</sup> ）	9.83	0.82	0.50	0.82	0.10	0.97	5.45	4.44	0.26	3.00	-	2.63	28.82
	2020 年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万 m <sup>2</sup> ）	13.11	2.01	1.22	1.34	0.50	0.77	3.98	3.05	0.36	5.69	-	5.58	37.61

资料来源：根据市少年宫、市青宫、各区提供的基础资料统计所得。

### 第三章 标准与规模

#### （一）设置标准

##### 1. 规划体系

国家《青少年宫管理工作条例》《全面构建新时代少先队社会化工作体系实施方案（2022—2025年）》《社区青春行动方案》和广东省《关于深入推进2021年“青年之家”阵地建设工作的通知》等共青团政策文件明确要设置市级、区级青少年宫，并支持推进建设乡镇、街道、村、社区青少年宫和“青年之家”。杭州市、深圳市均将青少年宫设置为市、区县（市）、街道（乡镇）、社区（村）级四级体系。同时，《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设置标准》和《广州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年）》亦将青少年宫少年宫设置为市、区县（市）、街道（镇）、社区（村）级四级。

综上，结合《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编）中公共服务设施构建“市级-区级-街（镇）级-社区（村）级”四级体系，按照“重点对市级、区级公共文化设施进行布点规划，对街（镇）级及社区（村）级设施进行规划指引”的要求，本次布点规划按照“市级-区级-街（镇）级-社区（村）级”四级体系构建。

表 3-1 青少年宫分级设置一览表

分级	名称	设置形式
市级	青年宫、少年宫、青少年宫	市级青少年宫需单独设置，为全市青少年儿童提供服务；
区级	青年宫、少年宫、青少年宫	区级青少年宫提倡单独设置，用地条件有限的可结合其他公建设置；
街（镇）级	街（镇）青年宫、少年宫、青少年宫，街（镇）	街（镇）级提倡有条件的区域单独建设青少年宫，条件有限的区域可以“青年之家”、青

分级	名称	设置形式
	青年之家，青少年活动中心	少年活动中心的形式与街道（镇）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中心设置；
社区（村）级	社区（村）青年宫、少年宫、青少年宫，社区（村）青年之家，青少年活动中心	社区（村）级鼓励有条件的区域提倡单独建设青少年宫，条件有限的区域可结合社区（村）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站、学校等设置青少年宫、“青年之家”、青少活动中心。

## 2.建设规模

### （1）人均建设规模

参照《广州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年）》公共文化设施人均建筑面积指标增幅，建议本规划青少年宫人均建筑面积增幅为32%，即至2035年规划期末，青少年宫人均建筑面积由现状0.020 m<sup>2</sup>/人增至2035年0.026 m<sup>2</sup>/人，符合《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设置标准》中社区级青少年宫人均建筑面积0.01-0.057平方米/人的要求。

### （2）设施建设规模

一是参考《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建标108-2008）、《文化馆建设标准》（建标136-2010）中大型、中型、小型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的设置标准，借鉴国内先进城市各级青少年建设规模，制定市级、区级青少年宫建设规模。

二是参考《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广州市公共服务设施设置标准》，按照十五分钟、十分钟、五分钟生活圈居住区的服务人口和服务半径，制定街道（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建设规模。

总结得出适用于广州市青少年宫规划设置标准一览表。

表 3-2 青少年宫设施建设规模控制指标

设施类别	一般规模 (万平方米/处)		服务规模 (万人)	服务半径 (千米)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市级		≥2.0	≥1.0	≥500	20
区级	I类	1.5-5.0	1.0-3.0	300-500	15
	II类	0.5-2.0	0.4-1.5	100-300	10
	III类	0.4-0.8	0.2-0.5	10-100	5
街道（镇）级	I类	0.2-0.5	0.1-0.3	5-10	1
	II类	0.1-0.2		1.5-2.5	0.5
社区（村）级		<0.1		<1.2	0.3

## （二）规模预测

### 1.人口预测

#### （1）2035年全市人口预测

根据《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编），“规划2035年常住人口规模为2200万人左右，同时考虑半年以下暂住人口、跨市通勤人口、短期商务旅游人口等在内的城市实际管理服务人口的需要，在常住人口基础上适当预留20%以上弹性，增加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本规划按照全市2035年2640万左右的服务人口配置公共服务设施。

#### （2）2035年各区人口预测

表 3-3 2035年人口规模预测表

区域	2020年末常住人口 (万人)	预测2035年人口 (万人)	预测各区2035年人口占 全市总人口比例
越秀区	103.66	130	4.92%
荔湾区	181.98	220	8.33%
海珠区	124.16	150	5.68%
天河区	225.1	330	12.50%
白云区	375.91	500	18.94%
黄埔区	126.92	200	7.58%
番禺区	165.09	220	8.33%
花都区	267.26	360	13.64%
南沙区	84.9	250	9.47%



区域	2020 年末常住人口 (万人)	预测 2035 年人口 (万人)	预测各区 2035 年人口占 全市总人口比例
从化区	71.98	90	3.41%
增城区	147.07	190	7.20%
全市	1874.03	2640	100%

注:本次规划 2035 年规划期末服务人口依据《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在编)全市总服务人口 2640 万人,“中心城区 1500-1700 万人,南沙副中心 200-300 万人,外围城区 650-840 万人”。具体推算方法如下:

1.越秀区近 5 年常住人口基本稳定,考虑城市实际管理服务人口的需求,本次规划在常住人口基础上适当预留约 20%弹性推算服务人口。

2.荔湾区、海珠区、天河区、白云区(部分)、黄埔区(部分)、番禺区(部分)属于中心城区,根据国土空间规划要求“中心城区人口密度稳定在 1.8-2.0 万人/平方公里”,本次规划根据 2.0 万人/平方公里推算 2035 年常住人口,考虑城市实际管理服务人口的需求,本次规划在常住人口基础上适当预留约 20% 弹性推算服务人口。

3.南沙区根据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南沙副中心承载服务人口 200-300 万人”,本次规划按 250 万人推算服务人口。

4.白云区(部分)、黄埔区(部分)、番禺区(部分)、花都区、从化区、增城区属于外围城区,本次规划结合人口增长趋势回归分析推算 2035 年常住人口,在常住人口基础上适当预留约 20% 弹性推算服务人口。

## 2.需求预测

### (1) 全市青少年宫建设总量预测

按照 0.026 m<sup>2</sup>/人的设置标准,以全市 2035 年服务人口 2640 万左右配置公共服务设施,测算 2035 年全市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应满足 68.64 万 m<sup>2</sup>的总量,在此基础上鼓励多配。

### (2) 各区青少年宫建设量预测

2020 年末,广州市第三少年宫已完成竣工验收,市级青少年宫建筑面积总量达 13.11 万 m<sup>2</sup>,根据 2035 年全市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应满足 68.64 万 m<sup>2</sup>的总量,且至 2035 年规划期末,暂无新建市级青少年宫的相关计划,测算出 2035 年区级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应达到 55.53 万 m<sup>2</sup>,包括区、街道

(镇)、社区(村)三级设施规模。根据2035年各区人口占全市总人口比例,测算出各区区级青少年宫建筑面积需求如下:

表 3-4 各区青少年宫建筑面积需求预测一览表

行政区	预测 2035 年人口 (万人)	人口占全市总人口 比例	青少年宫建筑面积需求 (万㎡)	
全市	—	—	13.11	13.11
越秀区	130	4.92%	2.73	55.53
荔湾区	220	8.33%	4.63	
海珠区	150	5.68%	3.16	
天河区	330	12.50%	6.94	
白云区	500	18.94%	10.52	
黄埔区	200	7.58%	4.21	
番禺区	220	8.33%	4.63	
花都区	360	13.64%	7.57	
南沙区	250	9.47%	5.26	
从化区	90	3.41%	1.89	
增城区	190	7.20%	4.00	
测算 2035 年全市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应满足的总量				68.64

## 第四章 市级、区级青少年宫布点规划

### （一）选址分析

#### 1.总体要求

##### （1）结合政策、综合评判

目前对于青少年宫的布局及建设尚没有制定明确的标准，结合国家-省-市三级的各种规范、政策，及各区提供的青少年宫数据，综合考量评定广州市青少年宫的布局和建设规模。

##### （2）符合城市发展趋势和人口增长规律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背景下，根据广州的城市定位和总体发展趋势，以及各区人口增长的规律，综合考量青少年宫的空间分布和规模，以满足城市未来发展的需求。

##### （3）结合实际、集约用地

根据各区土地供应情况和实际需求，确定青少年宫新建、扩建的方式。在满足青少年活动的需求的情况下，鼓励集中用地，有效提供优质的青少年活动场所。

#### 2.布局原则

##### （1）总体平衡、区域均衡

按青少年宫设置的政策文件要求，每个区设一个以上青少年宫，实现均衡布局；新建的少年宫应优先考虑设置在广州市少年儿童校外素质教育的设施和条件严重不足的重点区域。

##### （2）新旧有别、分区对待

中心城区具有旧城保护、人口疏散，功能调整等规划要

求，可新增的独立用地有限，可利用配建和利用存量公房等形式落实。其他区域新增青少年宫以新增独立用地的形式为主，存在困难的可通过结合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方式实现。

### 3.选址细则

#### (1) 开发建设条件良好

建设少年宫是市政府民生幸福工程的重要项目，也是现有少年儿童校外教育活动场所缺失状况的迫切要求，因此选址应优先选择建设条件好的地点，以有利于尽快开发，确保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建设任务。

#### (2) 环境优美，远离厌恶型设施

考虑到儿童身心健康发展的需要，选址地点应环境优良，以公园、绿地临近为佳。选址与厌恶型用地如加油站、消防站、制造业工厂等产生噪音、气味、刺目光线源距离不少于1000米，减少外界对青少年活动的干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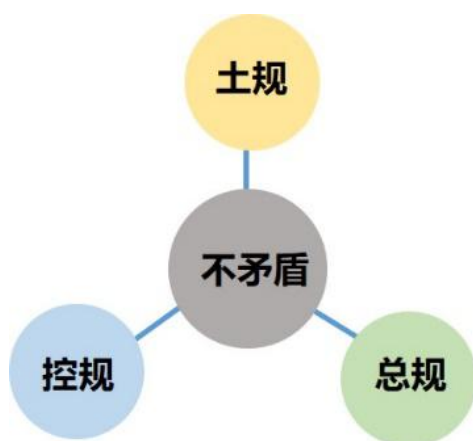


图 4-1 选址细则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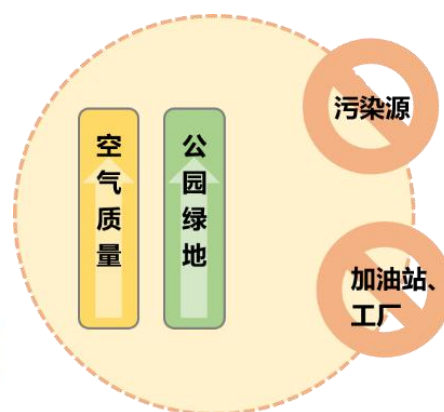


图 4-2 选址细则 2

#### (3) 交通便利

青少年宫服务对象以儿童及其家长为主，因此选址周边

应有较完善便利的交通，有多条公交线路，现有或规划地铁站，方便到达。

#### （4）临近生活配套设施

青少年宫课程时间较长，选址应有较好的区位条件，有相对完善的餐饮、购物等服务配套，以满足长时间停留的需求。



图 4-3 选址细则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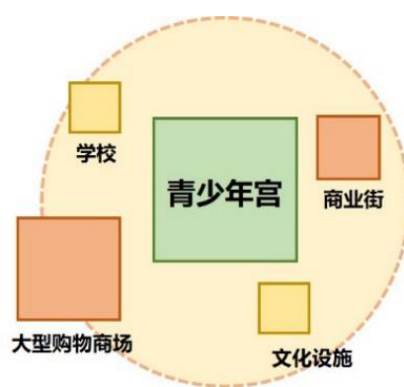


图 4-4 选址细则 4

### （二）总体布局

2020 年末全市已有市、区两级青少年宫共计 17 个，布点规划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27 个，其中，结合城市更新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18 个，2021 年黄埔区清拆现状 1 个。预计至 2035 年，全市青少年宫总量达到 43 个。

2020 年末全市市、区两级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共计 37.61 万  $m^2$ ；至 2025 年，布点规划新增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14.04 万  $m^2$ ，至 2035 年，计划结合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17.3 万  $m^2$ 。

预计至 2035 年，全市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达到 72.08 万  $m^2$ ，根据《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在编)，按照 2035 年全市服务人口 2640 万左右计算，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达 0.027 m<sup>2</sup>/人，对比 2020 年末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0 m<sup>2</sup>/人，将超过《广州市公共文化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0-2035 年）》公共文化设施人均建筑面积 32% 的增幅。

表 4-1 全市青少年宫新增规划情况一览表

级别	行政区	2020 年已有青少年宫		2025 年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2035 年纳入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2035 年青少年宫总量	
		数量(个)	建筑面积(万 m <sup>2</sup> )	数量(个)	建筑面积(万 m <sup>2</sup> )	数量(个)	建筑面积(万 m <sup>2</sup> )	数量(个)	建筑面积(万 m <sup>2</sup> )
市级		4	13.11	—	—	—	—	4	13.11
区级	越秀区	2	2.01	—	—	1	0.72	3	2.73
	海珠区	1	1.34	1	2.83	2	0.46	4	4.63
	荔湾区	2	1.22	3	2.00	—	—	5	3.16
	天河区	1	0.50	1	2.63	3	3.81	5	6.94
	白云区	1	0.77	—	—	4	6	7	10.52
	黄埔区	2	3.98	2	2.10	—	—	3 (2021 年清拆 1 个)	4.78
	花都区	1	0.36	1	2.48	2	1.79	4	4.63
	番禺区	1	3.05	—	—	4	4.52	5	7.57
	南沙区	1	5.69	—	—	—	—	1	5.69
	从化区	—	—	1	2.06	—	—	1	2.06
	增城区	1	5.58	—	—	—	—	1	5.58
总计		17	37.61	8	14.04	18	17.3	43	67.65

注：数据根据市少年宫、市青年宫、各区提供的基础资料统计所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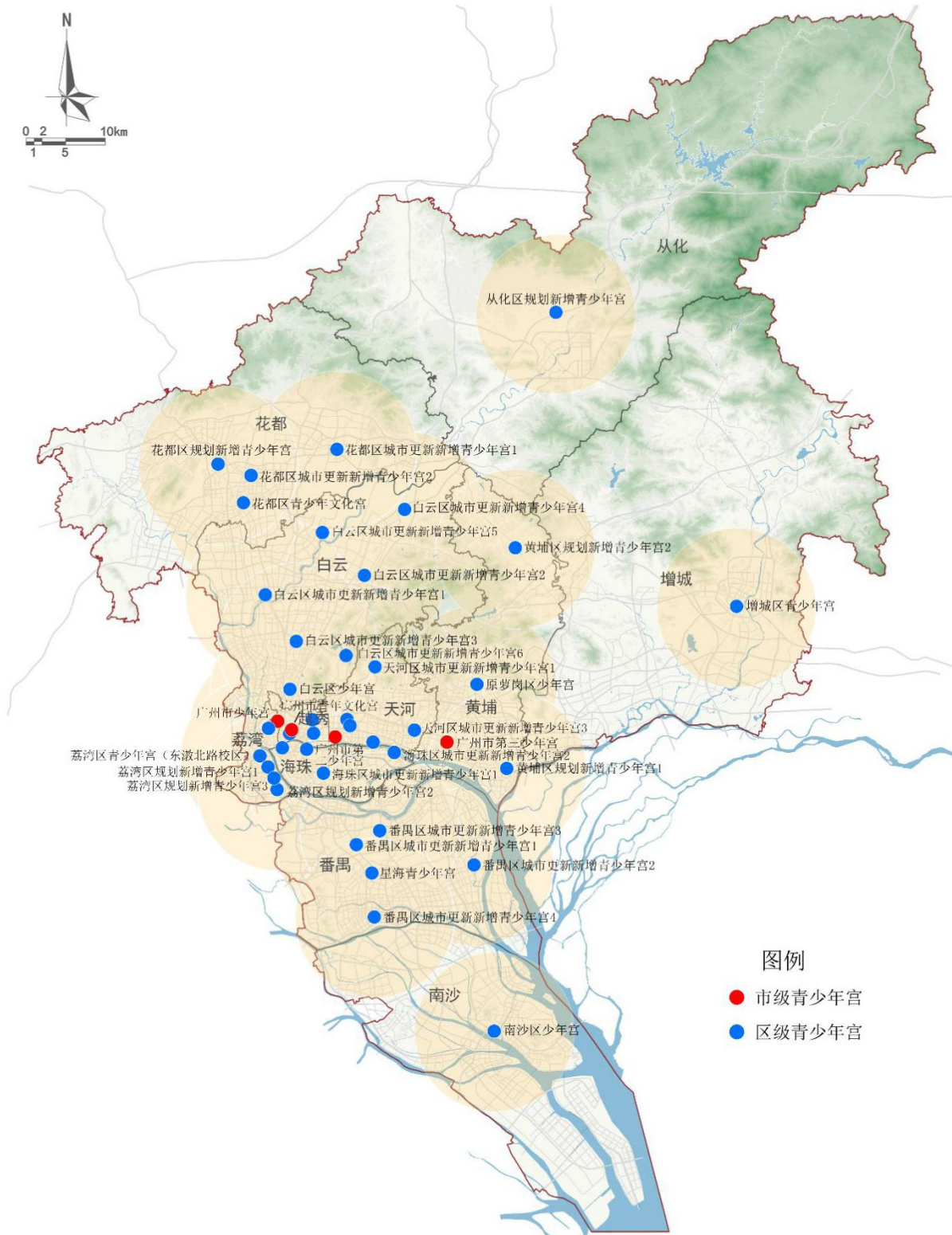


图 4-5 全市青少年宫布局规划图

### （三）市级设施布局

现状市级青少年宫 4 个，包括市少年宫、市第二少年宫、市第三少年宫和市青年文化宫。2020 年市第三少年宫完成竣工验收，目前已投入使用，至 2035 年规划期末，暂无新建市级青少年宫的相关计划。

### （四）区级设施布局

#### 1. 越秀区

##### （1）概况

越秀区现有 2 个青少年宫校区办学，分别位于庙前直街 1 号、大南路仙湖街 62 号，总占地面积 0.82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01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 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越秀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越秀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2.73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本次规划充分考虑越秀区现有市级、区级设施布局，结合越秀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城市更新改造的方式配置，新增建筑面积 0.72 万 m<sup>2</sup> 的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越秀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1 处，在越秀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可非独立占地，建筑面积不少于 0.72 万 m<sup>2</sup>。



## 2.荔湾区

### (1) 概况

荔湾区现有 2 个青少年宫校区办学，分别位于中山八路 2 号、东漖北路怡芳苑 8 号，总占地面积 0.5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22 万 m<sup>2</sup>。

### (2) 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荔湾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荔湾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3.16 万 m<sup>2</sup>。

### (3) 规划建议

结合荔湾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规划新增的方式配置，新增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2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建成后将超过 2035 年测算建议配置标准，因此本次不再结合城市更新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 (4) 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荔湾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3 处。

规划新增 1 个区级青少年宫，位于 AF021125 地块油富城项目用地内，配套 8000 m<sup>2</sup>青少年宫建筑。选址涉及冲口沙涌、大涌口涌及螺冲涌-冲口沙涌连通段管控范围，该段珠江前航道管理范围为 35m，应严格按照河涌规划岸线及管理范围控制要求进行规划建设。

规划新增 1 个区级青少年宫，结合地铁车辆段综合体项目，位于地铁十号线广钢车辆段，建筑面积 1.06 万 m<sup>2</sup>。

规划新增 1 个区级青少年宫，位于荔湾区广摩地块

AF021738（原协和神学院旧址梁发堂活化利用），建筑面积 0.08 万 m<sup>2</sup>。

### 3.海珠区

#### （1）概况

海珠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同福中路 309 号，占地面积 0.82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34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海珠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海珠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4.63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结合海珠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规划新增、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相结合的方式配置，新增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3.29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海珠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3 处。

规划新增 1 处建筑面积 2.83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规划占地面积 3.76 万 m<sup>2</sup>（与海珠区图书馆新馆共用）。

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布点 1-2 处区级青少年宫，在海珠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可非独立占地，建筑面积不少于 0.46 万 m<sup>2</sup>。

### 4.天河区

#### （1）概况

天河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龙口西路 82 号，总占

地面积 0.1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0.50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天河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天河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6.94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结合天河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规划新增、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相结合的方式配置，新增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6.44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天河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4 处。

规划新增 1 处区级青少年宫。经市政府批准实施《天河区少年宫新校区地块（天河区 AT0808 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鹰金钱罐头厂权属范围现行控规 AT080876 地块已落实天河区青少年宫新址，用地面积 8774 m<sup>2</sup>，总计容建筑面积 26322 m<sup>2</sup>。

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 3 处区级青少年宫，在天河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可非独立占地，总建筑面积不少于 3.81 万 m<sup>2</sup>。

## 5. 白云区

### （1）概况

白云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金钟横路白兰二街 18 号，总占地面积 0.97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0.77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 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白云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白云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10.52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结合白云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结合城市更新改造的方式配置，新增建筑面积不少于 9.75 万 m<sup>2</sup> 的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白云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6 处，结合城市更新改造在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可非独立占地，配置区 II 级青少年宫，建筑总面积不少于 6 万 m<sup>2</sup>。其余 3.75 万 m<sup>2</sup> 在街道（镇）、社区（村）级青少年宫中落实。

## 6. 黄埔区

### （1）概况

黄埔区现有 2 个青少年宫校区办学，原黄埔区青少年宫（大沙东路 298-300 号），占地面积 3.36 万 m<sup>2</sup>，建筑面积 1.3 万 m<sup>2</sup>；原萝岗区少年宫（香雪七路 1 号），占地面积 2.09 万 m<sup>2</sup>，建筑面积 2.68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 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黄埔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黄埔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4.21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结合黄埔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规划新增的方式配置，

新增建筑面积不少于 1.53 万 m<sup>2</sup>（原黄埔区青少年宫（大沙东路 298-300 号）已于 2021 年清拆，建筑面积减少 1.3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建成后将超过 2035 年测算建议配置标准，因此本次不再结合城市更新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黄埔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 2 处。

规划新增 1 处区级青少年宫，位于黄埔区沙步大道，占地面积 0.48 万 m<sup>2</sup>，建筑面积 1.8 万 m<sup>2</sup>；

规划新增 1 处区级青少年宫，位于龙湖街道凤湖四路城南邻里中心内，建筑面积 0.3 万 m<sup>2</sup>。

## 7.番禺区

#### （1）概况

番禺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东环街迎星中路 32 号，总占地面积 4.44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3.05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番禺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番禺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7.57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结合番禺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结合城市更新改造的方式配置，新增建筑面积不少于 4.52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番禺区规划布局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4 处，在番禺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可非独立占地，总建筑

面积不少于 4.52 万 m<sup>2</sup>。

## 8.花都区

### (1) 概况

花都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新华街公园前路 31 号,总占地面积 0.26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0.36 万 m<sup>2</sup>。

### (2) 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花都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花都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4.63 万 m<sup>2</sup>。

### (3) 规划建议

结合花都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规划新增、结合城市更新改造的方式配置,新增建筑面积不少于 4.27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

### (4) 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花都区规划布局区级青少年宫 3 处。

规划新增 1 处区级青少年宫,位于花都区中轴线北起点区域 CA0502030 地块(市民广场地块),与图书馆、剧院共用同一地块,总占地面积为 0.41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2.48 万 m<sup>2</sup>。

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布点 2 处,在花都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可非独立占地,建筑面积不少于 1.79 万 m<sup>2</sup>。

## 9.南沙区

### (1) 概况

南沙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南沙区凤凰大道 91 号,

总占地面积约 3.00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5.69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南沙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南沙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5.26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南沙区现状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已超过 2035 年测算建议配置标准，因此，本次不再规划新增区级综合性青少年宫，可结合需求，增设青少年宫功能。建议有条件可新增 3-5 个区级青少年宫辅助提供服务，形成“区-镇街-社区”体系。

## 10.从化区

### （1）概况

从化区现状暂未有区级青少年宫。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从化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从化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1.89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结合从化区规模测算，建议通过规划新增的方式配置，新增建筑面积不少于 1.89 万 m<sup>2</sup>的区级青少年宫。

### （4）规划布局

至 2035 年，从化区规划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1 处。位于城郊街向阳村、东风村地段（从化图书馆西侧），总建筑面积 2.06 万 m<sup>2</sup>。

建成后将达到 2035 年测算建议配置标准，因此本次不再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因从化区面积较大，单个青少年宫服务范围有限，从全区青少年宫空间布局均等化方面考虑，建议有条件可新增 3-5 个区级青少年宫辅助提供服务。

## 11.增城区

### （1）概况

增城区现有 1 个青少年宫，位于荔湖街爱民大道 22 号，总占地面积 2.63 万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5.58 万 m<sup>2</sup>。

### （2）规模测算

根据全市人均青少年宫建筑面积 0.026 m<sup>2</sup>的配置标准，按照 2035 年增城区人口预测情况，测算增城区建议配置青少年宫总建筑面积为 4.00 万 m<sup>2</sup>。

### （3）规划建议

增城区现状青少年宫建筑面积基本已达 2035 年测算建议配置标准，因此本次不再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新增区级青少年宫。

因增城区面积较大，单个青少年宫服务范围有限，从全区青少年宫空间布局均等化方面考虑，建议有条件可新增 2 个区级青少年宫辅助提供服务。



## 第五章 建设指引

通过对相关标准、案例、调研分析，得出区级、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建设指引，包括功能构成、面积规模、空间设计等，将街（镇）、社区（村）青少年宫配建要求在具体建设地块中一并规划和建设实施。

### （一）分级布局指引

#### 1. 区级

区级青少年宫选址需结合本区已有青少年宫统筹布局，综合考虑服务半径、办学规模等，优先选址于建设条件良好、环境因素优越、交通便利、配套完善的区域，郊区或农村地区可利用现有文化活动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融入区级青少年宫中心功能，或利用历史建筑的活化利用，融入区级青少年宫中心功能（历史建筑在使用前需进行建筑的检测和加固，以保证安全）。选址应避开变电站、医院、垃圾场等设施，应避开池塘、水库、高等级公路等不安全区域，若确须邻近上述区域时，应做好充足的防护措施。

#### 2. 街（镇）级、社区（村）级

（1）新建地区的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建议分别纳入街道级的文化活动中心、社区级的文化驿站统筹建设。

（2）新建地区的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建议结合社区公园、文化活动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等设施集中布局，或统筹在一起或邻近上述设施设置。

（3）旧城区的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可

在原有街道级的文化活动和社区级的文化服务站基础上完善功能，利用现有学校设置青少年宫，分时段提供课内外教育，实现“一室多用”。

(4) 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的建设应考虑保护儿童不受城市水体和气体的污染和城市噪音干扰，选址应避开变电站、医院、垃圾场等设施，应避开池塘、水库、高等级公路等不安全区域，若确须邻近上述区域时，应做好充足的防护措施。

## (二) 空间分布指引

各区青少年宫的建设应结合各区实际，宜靠近城区中心，兼顾大型居住区，优先选址于城市新区，提高可操作性。新增青少年宫选址还应统筹考虑交通的便捷性。

### 1. 中心六区（越秀、荔湾、海珠、白云、天河、黄埔）

(1) 市级青少年宫应设置在人口集中的中心六区范围内，结合城市发展趋势和人口增长的规律确定具体的选址；

(2) 优先选择交通条件好区域，可利用城市公共交通解决交通出行；

(3) 中心城区内选址可利用配建和利用存量公房等形式落实。

### 2. 其他行政区

(1) 番禺区。结合番禺城区布局，兼顾人口集中区域，加大服务效应，避免在片区边缘布局；可结合居住功能、公共服务设施功能的城市发展新区，避免在工业、产业聚集区布点；优先选择交通条件好区域，可利用城市公共交通解决交通出行。

(2) 南沙区。结合片区中心布点，加大服务效应；避免在片区边缘布点；结合城市新区布局，补充完善片区公共服务功能，如结合蕉门河两岸建成区、黄阁镇、南沙街等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区进行布点，避免在工业、产业聚集区布点。

(3) 增城区。结合增城城区布局，兼顾人口集中区域，加大服务效应，避免在片区边缘布局；可结合居住功能、公共服务设施功能的城市发展新区，避免在工业、产业聚集区布点。

(4) 花都区。新增青少年宫选址宜靠近区中心；考虑交通的便捷，结合城市干道与城市公交站点相结合。

(5) 从化区。结合从化城区布局，兼顾各人口集中区域，加大服务效应，避免在片区边缘布局；可结合居住功能、公共服务设施功能的城市发展新区，避免在工业、产业聚集区布点。

### (三) 规模指引

通过规范和案例分析，青少年宫的规划设置标准如下：

表 5-1 青少年宫设施建设规模控制指标

设施类别		一般规模 (万平方米/处)		服务规模 (万人)	服务半径 (千米)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市级		≥2.0	≥1.0	≥500	20
区级	I 类	1.5-5.0	1.0-3.0	300-500	15
	II 类	0.5-2.0	0.4-1.5	100-300	10
	III 类	0.4-1.0	0.2-0.5	10-100	5
街道(镇)级	I 类	0.2-0.5	0.1-0.3	5-10	1
	II 类	0.1-0.2		1.5-2.5	0.5
社区(村)级		<0.1		<1.2	0.3

#### (四) 功能指引

经分析，青少年宫功能构成包括活动组织、社会培训与交流、科技、公共活动、文艺、体育六类，市级、区级、街道（镇）级、居（村）委级设施的功能建议包括如下必备功能和可选功能，可选功能将视情况选择纳入。具体如下：

表 5-3 青少年宫功能设施配置指引表

功能类型		市级	区级	街道（镇）级	居（村）委级	备注
活动组织类	组织青少年思想引领类及其他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举办周末营、假日营、夏冬令营等。	●	○	○	○	
社会培训与交流类	为青年提供仪式教育、创业就业指导、职业发展、婚恋交友、科研成果交流和评选活动等项目。	●	●	○	○	此功能为青年宫或青少年宫功能，非“少年宫”需具备功能
科技类	提供电子计算机、无线电、报务、航模、生物、化学、数学等培训教育项目。	●	●	●	○	
	提供地质、天象馆、天文台、气象站、制作车间等体验、校外辅助教学等活动。	○	○	○	○	
公共活动类	为青少年提供图书馆、阅览室、图片画廊、电影厅、小剧场等学习和培训教育场地。	●	●	●	○	
文艺类	提供文艺、表演、小主持人、朗诵、演讲、绘画、书法、雕塑、摄影、器乐、声乐、舞蹈、游艺、木偶、电子游戏等培训教育；	●	●	●	●	

功能类型		市级	区级	街道(镇)级	居(村)委级	备注
体育类	提供乒乓球、棋艺等小球类, 体操、武术、体能训练等培训教育;	●	●	●	●	
	提供羽毛球、篮球、足球等大球类培训教育;	○	○	○	○	

注: ●为必选项, ○为备选项。

## (五) 建设指引

### 1. 室内空间建设指引

(1) 设计要求。室内公共空间的规划和建设应符合青少年儿童在不同发展阶段的生理和心理需求。

(2) 安全要求。室内青少年儿童公共空间应符合现行相关法规和规范, 对青少年儿童使用的设施设备进行定期安全检查与评估, 保证青少年儿童室内活动安全。室内儿童公共空间建设的材料符合青少年儿童健康的环保材料。

(3) 防灾要求。确保公共空间紧急通道、走火通道畅通。空间内配备灭火器材、急救包, 并定期检查和维护; 制定应急预案, 采取有效措施, 避免紧急事件的发生给青少年儿童带来的危险; 加强青少年儿童、家长及社区工作人员安全培训, 定期开展社区安全演练, 确保所有使用空间的成人和青少年儿童均了解应急预案, 并能及时作出应急反应。

(4) 风格要求。室内青少年儿童公共空间设计风格应以明亮温馨为主, 不宜大面积采用饱和度较高的色彩。

(5) 环境要求。室内青少年儿童公共空间应有直接采光和自然通风, 室内空气 PM2.5、甲醛、温度、湿度、二氧化碳含量均在国家相关标准明确要求的的安全数值范围内。

定期检测室内空气质量，并予以公告。二层以上青少年儿童室内活动空间，不宜设置阳台。因功能需要而设置阳台的，应设置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青少年儿童活动区域的门窗应采取必要的安全保护措施。

（6）设施要求。室内青少年儿童公共空间的规划设计和建设应符合青少年儿童安全的尺度。幼儿游戏空间应根据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相关规范规定，遵循不同年龄段儿童身高特征，配备相应尺寸的儿童桌椅、卫生间设施和游戏设施。室内活动空间应配备电视、儿童桌椅、儿童读物、趣味设计品、儿童玩具、空调、风扇、照明灯、储物间、绿色室内植物、饮水机等设施。

（7）趣味性要求。室内活动空间的墙面及顶面绘画宜结合画中的不同场景，采用青少年儿童较为喜欢的对比度不宜过于强烈刺眼的颜色进行合理搭配，以此激发青少年儿童的活力与想象力。室内活动空间的桌椅应结合不同年龄层次进行多样化设计。

## 2. 室外游乐场地建设指引

（1）室外游乐场地设计应充分体现岭南气候特点，充分考虑通风和遮阳。

（2）室外游乐场宜布置具有创意的游乐设施，以此激发青少年儿童兴趣和灵感。

（3）室外游乐场应根据不同年龄层次青少年儿童的需求，设置适宜的游乐设施。

（4）室外游乐场适当位置设置婴儿车停放区。

(5) 游乐场地宜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休憩处，便于青少年儿童休憩及家长陪护。

(6) 室外游乐场的各类设施及材料应满足青少年儿童安全使用要求。

(7) 室外游乐场应设置必要的警示标志、监控设施，保障青少年儿童玩耍、休憩的安全性。

(8) 应对室外游乐场的各类设施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青少年儿童玩耍、休憩的安全。

(9) 室外游乐场地的游戏步道宜采用卡通图案和彩色砾石进行搭配，增强儿童活动空间创造性和趣味性。

(10) 室外游乐场地不应种植有毒、有刺、有过多飞絮、易招致病虫害及易结浆果的植物。

#### (六) 服务指引

1. 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服务内容以广州市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并进行细化拓展。

2. 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的服务供给采用政府公益提供和政府购买服务相结合的方式的方式。如条件许可，可考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社区少年儿童活动场所配备专职社工，负责日常管理、组织活动等工作。

3. 整合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驻地企业、学校的资源，形成常态化合作机制，为社区青少年及家庭提供普惠性服务的支持。鼓励倡导社会组织、专业机构积极参与青少年校外辅导公共服务，提供多元化专业化的社区服务。

## 第六章 实施方案

### （一）实施时序

近期至 2025 年，计划完成荔湾、海珠、天河、黄埔、花都、从化六区规划新增建的 9 个青少年宫；其中，荔湾、海珠、花都三区在建青少年宫各 1 个，黄埔区在建青少年宫 2 个。

表 6-1 全市青少年宫近期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级别	所在区	名称	状态	实施时序	地址
1	区级	荔湾区	荔湾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1	在建	近期建设	AF021125 地块油富城项目用地内
2	区级	荔湾区	荔湾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2	规划	近期建设	地铁十号线广钢车辆段（AF060481 地块）
3	区级	荔湾区	荔湾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3	规划	近期建设	广摩地块 AF021738 地块内
4	区级	海珠区	海珠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在建	近期建设	海珠区体育中心东侧
5	区级	天河区	天河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规划	近期建设	员村四横路西侧地块
6	区级	黄埔区	黄埔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1	在建	近期建设	南岗官（黄埔区沙步大道）
7	区级	黄埔区	黄埔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2	在建	近期建设	龙湖街道凤湖四路城南邻里中心
8	区级	花都区	花都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在建	近期建设	花都区中轴线北起点区域 CA0502030 地块
9	区级	从化区	从化区规划新增青少年宫	规划	近期建设	城郊街向阳村、东风村地段（从化图书馆西侧）

远期至 2035 年，计划完成越秀、海珠、天河、白云、



番禺、花都六区城市更新地区新增的 18 个青少年宫。

表 6-2 全市青少年宫远期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级别	所在区	名称	状态	实施时 序	地址
1	区级	越秀区	越秀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规划	远期建设	越秀区城市更新地区
2	区级	海珠区	海珠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1	规划	远期建设	海珠区城市更新地区
3	区级	海珠区	海珠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2	规划	远期建设	海珠区城市更新地区
4	区级	天河区	天河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1	规划	远期建设	天河区城市更新地区
5	区级	天河区	天河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2	规划	远期建设	天河区城市更新地区
6	区级	天河区	天河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3	规划	远期建设	天河区城市更新地区
7	区级	白云区	白云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1	规划	远期建设	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
8	区级	白云区	白云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2	规划	远期建设	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
9	区级	白云区	白云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3	规划	远期建设	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
10	区级	白云区	白云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4	规划	远期建设	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
11	区级	白云区	白云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5	规划	远期建设	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
12	区级	白云区	白云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6	规划	远期建设	白云区城市更新地区或其他地区
13	区级	番禺区	番禺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1	规划	远期建设	番禺区城市更新地区
14	区级	番禺区	番禺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2	规划	远期建设	番禺区城市更新地区
15	区级	番禺区	番禺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3	规划	远期建设	番禺区城市更新地区
16	区级	番禺区	番禺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4	规划	远期建设	番禺区城市更新地区
17	区级	花都区	花都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1	规划	远期建设	花都区城市更新地区
18	区级	花都区	花都区城市更新新增青少年宫 2	规划	远期建设	花都区城市更新地区

数据来源：根据各区提供数据整理

## （二）实施建议

### 1.规划建设方面，积极推进青少年宫提质扩容。

#### （1）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市区联动。

建议成立市区青少年宫建设工作小组，明确市政府、团市委对各区青少年宫的指导与统筹作用，落实区政府建设实施主体工作，强化区团委的主观能动性。通过市区各相关部门通力合作，差异化的满足青少年的具体要求，更好的推动市区青少年宫的建设。

#### （2）坚持规划引领，分级管控建设。

发挥青少年宫专项布局规划对设施选址的统筹作用，把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契机，建议将该规划成果纳入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统筹落实，以集约化、便利化为原则，提高供给效率和服务效能。建议市级青少年宫需单独设置，为全市青少年儿童提供服务；区级青少年宫提倡单独设置，用地条件有限的可结合其他公共建筑设置，由区级青少年宫主管部门统筹运营管理；街（镇）级提倡有条件的区域单独建设青少年宫，条件有限的区域可以青少年活动中心/儿童活动中心的形式与街道（镇）文化活动中心设置，由区级青少年宫统筹运营管理；社区（村）级鼓励有条件的区域提倡单独建设青少年宫，条件有限的区域可结合社区（村）文化活动站、学校等设置青少年宫或青少年/儿童活动中心，由区级青少年宫统筹运营管理。

#### （3）加强硬件设施建设，提升办学环境。

目前全市青少年宫普遍存在建设时间较长、设施陈旧老

化、活动器材不足等问题，对于有条件改造的青少年宫应及时开展更新改造，适时进行翻新和提升，通过优化室内环境、补充教学设备、扩大活动空间等措施，提升整体品质。从当下青少年儿童的需求出发，通过硬件设施升级，力求实现功能多元化、场地活力化、设施现代化，不断满足当代青少年儿童更加多元、高效、开放、共享的课外教学活动。

#### （4）尊重场地条件，注重历史文化保护。

改、扩建及新建的青少年宫应充分考虑青少年需求的同时，要注重场地条件、尊重城市文脉，遵循历史文化保护、河涌管理规定等的相关要求。如海珠区青少年宫现状用地涉及城市紫线（南华西街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后续实施改、扩建，应落实历史文化街区相关法律法规及保护要求。如涉及河涌管理范围的青少年宫，要充分考虑相关水行政法律法规、规划、技术规范要求，评估选址地块洪涝风险，做好地块的竖向控制，其建设方案应在动工前报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 2.供给服务方面，优化全市青少年宫教育资源配置。

### （1）强化思想引领，进一步丰富青少年宫服务内容。

青少年宫事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各类青少年宫是促进青少年全面发展的实践课堂，是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推进素质教育、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重要阵地，是专门面向青少年开展社会教育和校外活动的公共文化服务场所。目前，我市各青少年宫仍以传统校外培训为主要业务，建议各宫突破现状，积极拓展在少年

儿童思想引领、实践育人、教育研究与咨询等领域成果，建议各青少年宫更加突出政治性，强化思想性，坚持以少年儿童思想引领为主责，以少先队工作为抓手，坚持红色传承，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培育时代新人，团结、教育、引领广大少年儿童做共产主义事业接班人。

### （2）丰富服务内容，加强校外教育阵地建设。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指出，要提升少先队社会化工作水平，充分利用青少年宫建设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让少先队员就近就便参与校外实践活动。建议各青少年宫以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营地（基地）建设为契机，打造校外教育实体阵地，开辟、拓展少先队活动空间，构建少先队社会化工作体系建设；不断创新校外教育服务形式、丰富服务内容，建议各青少年宫加强线上教学课程体系建设，加强相关软硬件设施配置，加强师资队伍线上教学能力培训，使教学模式更加多元化，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模式，以应对特殊时期、未来城市发展的多元化教学需求。推动构建校外素养教育体系和少先队实践活动课程体系，推动少先队组织教育、自主教育、实践教育落到实处。进一步增强青少年宫的青年服务功能，结合实际特色开展创业就业指导、职业发展、婚恋交友等服务。

### （3）资源共建共享，加强与多方的合作共赢。

以“服务体系互搭互嵌、优质资源共建共享”为总体思路，促进青少年宫与图书馆、学校、各类活动文化设施的跨界融合发展，推动多方共建共享场地、师资、创意，以资源共享

提升青少年素质教育和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广度和深度。通过活动课程化、课程活动化的形式，助力青少宫品牌建设，达到政府、青少年宫、企业、青少年群体共赢的局面。

### **3.运营管理方面，创新政策机制和模式。**

#### **（1）建立市区两级青少年宫联动机制**

建议在目前市区两级青少年宫主管单位不同的现行体制下，从行业发展的角度搭建市区两级青少年宫联动平台，例如建立全市青少年宫系统联席会议制度，促进市区两级青少年宫业务交流、师资共建、课程共研、资源共享等，推动出台一系列青少年宫事业发展行业标准。

#### **（2）因地制宜探索多个布点的运营管理模式**

按照规划未来拟新建一批青少年宫布点，市、区将面临需同时兼顾多个布点管理的情况，鉴于目前各青少年宫运营管理力量已满负荷运作，建议参考先进城市经验做法，结合辖区实际情况探索合适的运营管理模式，并建议市级青少年宫由市级统筹管理，区级、街（镇）级、社区（村）级青少年宫由区级统筹管理。同时，各级政府加大对青少年宫资源投入力度，提供与未来布点规划相匹配的财力、人力、物力及政策支持。

#### **（三）成效预判**

按照本规划，至2035年规划期末，广州市规划新建区级青少年宫共27个，预计累计建成青少年宫共43个，其中市级青少年宫4个，区级青少年宫39个。

其他城市方面，暂未发布青少年宫布点规划相关的信息，

仅深圳市正在规划建设全市“新十大文化设施”，包括新增一个市级青少年宫——深圳青少年活动中心。

至 2035 年，广州市“市级-区级-街（镇）级-社区（村）级”四级青少年宫布局体系全面形成，全市及各区青少年宫建设水平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对比深圳和上海，广州将在市、区两级青少年宫建设总量上处于较高水平。